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古田县人民法院公告

林仁镇：本院受理原告郑小玲与被告林仁镇买卖合同纠纷（2025）闽0922民初3266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（2025）闽0922民初3266号民事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、传票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民事裁定书、廉政监督卡、自动履行义务告知书、三个规定告知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交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答辩期和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0分（遇法定休假日顺延）在本院第一小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。

福建省古田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10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0月14日)

